石柱水利许可〔2025〕52号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水利局

关于龙河关门岩大桥至玉带河大桥河道

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

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石柱农旅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报来《龙河关门岩大桥至玉带河大桥河道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以下简称《报告》）的报批稿及相关材料齐全，基本同意该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结合专家审查意见，现行政许可决定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龙河关门岩大桥至玉带河大桥河道治理工程项目位于石柱县城区内，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设置架空步道、安全疏散台阶、安全疏散通道、青石栏杆等内容。

二、基本同意设计内容

主要设计内容：

沿河道已成挡墙新建亲水步道1326.05m，新建6处架空步道共159.64m；对亲水步道及疏散通道进行铺装,铺装面积6008㎡，台阶约6077㎡。下河安全疏散通道台阶2座；架空安全疏散通道6座；青石栏杆49m；铁链栏杆352m；地雕共43处；警示标识牌45处；景石113块。

三、工期

基本同意工程总工期12个月。

四、工程投资

投资概算以县发展改革委批复为准。

五、施工组织设计

基本同意施工组织设计内容。

六、其他

（一）在施工图设计阶段时按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技术审查意见，优化施工方案核实工程量，确定合理预算单价。

（二）请严格执行工程“四制”管理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体系，认真做好征地补偿、移民安置和环境保护等工作，抓紧开工建设，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按期完成工程建设任务。

（三）请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工程动工前，按规定完成相关专项报件审批，并向我局完善安全备案手续和质量报监程序。

（四）请严格按照《关于贯彻落实<石柱县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实施办法>和<石柱县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做好农民工工资支付相关工作，保障工程顺利推进。

附件：龙河关门岩大桥至玉带河大桥河道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水利局

2025年9月28日

抄送：王平副局长，向朝文主任，规计建设科，质量和安全监督站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水利局办公室　　　 　 2025年9月28日印发

附件











